

为民服务

专题专栏

暂行办法

HOT 北京市民政局2014年录用公务员资格复审公告

北京市民政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民执罚[2011] 32号

分享到

【字体:

大

小 】

【打印】

【关闭】

名称: 北京满学研究基金会

地址: 北京市社会科学院院内

法定代表人: 阎崇年 职务: 理事长

你单位自2002年至今未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接受年度检查,违反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 十六条之规定,且违法行为情节严重。

以上违法事实有北京市社会团体管理办公室提供的年检档案、业务主管单位提供的证明、调查笔录等为 证。

现本行政机关依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之规定,决定对你单位作出撤销登记 的行政处罚。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北京市人民政府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申请行政复 议,或三个月内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不停止执行本决定,逾期将视为放弃上述救济权利。

北京市民政局

二0一一年十月九日

【字体:

大

【打印】

【关闭】

==市政府机构==

==全国民政网站==

==区县民政局==

==友情链接==

加入收藏 | 设为首币 北京市民政局-版权所有 建议使用IE7.0或以上版本 1024*768为最佳显示效果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东路20号 E-mail:mzj@bjmzj.gov.cn

10/16/2015 北京市民政信息网

Copyright(c)beijing civil affairs bureau. All rights reserved. 京ICP备05056893号 京公网安备11010502026400